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需求内容
1	项目名称	汕尾市华侨管理区六村新陂桥改造工程项目
2	项目业主情况	单位名称：汕尾市华侨管理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地 址：广东省汕尾市华侨管理区侨南路侨安里 联系电话：8251793 联系人：李小姐
3	中介服务分类	工程设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选取范围，且已入住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； 2. 须具备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乙级资质； 3. 企业三年内无严重违法记录，信用良好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1. 项目概况：本项目工程内容为新建一段机耕路，长度约 95 米，接顺前后现状水泥路。其中新建两座 1×16 米桥梁，净宽 4.5 米，新建路基段长约 63 米，路基宽度 4.5m，行车道宽度 3.5 米，采用水泥路面结构。 2. 服务需求：根据内容、要求，按现行标准、技术规范、规程进行工程设计方案、施工图设计，协助完成其他项目建设过程中的相关配合工作。 3. 成果要求：按要求提供定稿的设计图纸一式 4 份，同时提供经签章的电子版。
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服务时限：建设工程设计服务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实施，至工程结算完成时间截止。 2. 地点：汕尾市华侨管理区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，下浮区间 0%-10%。 3. 服务金额：本项目服务金额暂定为 7.7 万元。 4. 计价标准：参照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（2002 年修订版）》，费用最终以财政部门或第三方审核金额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9	验收	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无

采购单位：汕尾市华侨管理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

2026 年 3 月 26 日

